

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吨袋采购项目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吨袋采购项目（招标编号：GN2020-12-4217）项目进行招标。本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，在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楼第四开标室公开开标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审，现将评标（审）结果公示如下：

一、评标（审）结果

1、项目名称：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吨袋采购项目

2、招标编号：GN2020-12-4217

3、标段名称：A 标段（皖中）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徐州洪硕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：1424150 元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临沂天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：1498400 元

4、标段名称：B 标段（皖南）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徐州洪硕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：1185900 元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山东康如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：1245200 元

5、标段名称：C 标段（皖北）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徐州洪硕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：1720860.20 元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山东康如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：1790967 元

公示期：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至 2021 年 1 月 4 日

本次结果公示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）、优质采电子交易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youzhicai.com/>）、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ahtba.org.cn/>）、中国采购与招标



网（www.chinabidding.com.cn）、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官网、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官网发布。

招标投标相关各方对上述结果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。异议接收联系电话：0551-62220155。

应急客服电话：0551-62220153（接听时间：8:30-12:00, 13:30-17:30，节假日除外。异议人应优先拨打联系电话，无人接听时再拨打该“应急客服电话”）

二、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（一）异议人名称、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；
- （二）被异议人名称；
- （三）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；
- （四）相关请求及主张；
- （五）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。

书面异议材料必须符合上述要求，且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并附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，否则不予接收。

三、异议材料有下列情形的亦不予接收：

- （一）异议材料不完整的；
- （二）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；
- （三）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，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。

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进行虚假、恶意异议，干扰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。

对于提供虚假材料，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工作秩序的，将报请行政监管部门处理。

如公示期内无有效异议，本评审结果即为确定中标人的依据。

特此公示。

招标人：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：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合肥市包河大道 236 号



2020 年 12 月 31 日